

某部库室采购（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2025-VGBDML-W1027）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某部库室采购（二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2.5796万元，招标人为某部。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某部库室采购（二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某部库室采购（二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某部库室采购（二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企(事)业法人资格(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法人分支机构，会计师、律师等非法人组织，行业协会等社会团体法人除外)；2.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3年以上的非外资(含港澳台)独资或控股企业；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良好的经营财务状况；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专业技术能力；5.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6.参加军队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200万元以上)等重大违法记录；7.投标人无外资（含港澳台）参股、控股背景，无外籍员工；8.近年（2022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9.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须在本项目投标进行期间；10.近年（2022年至今）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1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21 09:30:00到2025-08-27 17:00:00。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5年08月21日至2025年08月27日，每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4:00时至17:00时（北京时间，下同），本项目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有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的投标人请于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将报名材料以附件的形式传送至3554808907@qq.com邮箱，审核通过后线下获取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嘉逸大厦D1座17楼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0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嘉逸大厦D1座17楼会议室。

七、其他

交货期限：签订合同后30天内。

预算金额:225796元

采购产品名称、规格及数量：文印安全监控与审计系统1套、身份鉴别终端2套、条码扫描枪1个、身份识别卡50个、服务器1台、操作系统1套、智能密集架钢制部分70.2立方米、电控部分（移动列）11列、电控部分（固定列）2列、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1套。具体参数详见采购清单。

报名时应由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办理，下述证件均须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扫描发送至邮箱。（注：向指定邮箱642681889@qq.com提交加盖公章的下述材料的扫描件（一个PDF文件），邮件主题为本项目全称，邮件正文部分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发送成功后请及时电话联系项目负责人进行上述材料审核，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均拒绝接受）

（1）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和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自拟）；（2）营业执照副本（3）投标人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日期须在本项目投标进行期间；（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施设备、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书或声明函（5）参加军队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200万元以上)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或声明函（6）投标人无外资（含港澳台）参股、控股背景，无外籍员工的承诺书或声明函（7）近年（2022年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承诺书或声明函（8）投标人近一年内（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6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金及纳税证明材料；（9）投标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4年的审计报告。

招标文件售价本次招标文件文件免费领取。；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某部。

九、联系人

招标人：某部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

联系人：富昱陶

电话：13214013222

邮件：3554808907@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迪克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金桥开发区嘉逸大厦D1座17楼

联系人：赵斌

电话：18347934953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赵斌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